

乐亭警方 服务民生进家门

本报讯 (记者 刘文利 通讯员 庞龙)3月以来,乐亭县公安局积极推行服务民生进家门工作模式,强力助推“走基层”活动,赢得了辖区群众的称赞。

推行特殊对象恳谈机制。该局坚持推行走村入户,与困难群众、涉案涉诉当事人进行促膝恳谈,最大限度地消除群众的误解和无助感,进一步增强警民互信和理解。截至目前,该局共走访慰问困难群众300余人次,走访刑释人员132人次,走访在逃人员家属37人次。

推行为民排忧解难机制。工作中,该局组织基层派出所民警走村串户,全力为群众排忧解难,开展便民服务。民警们尽力办好“小事情”,倾力调解“小纠纷”,督促整改“小隐患”,强力堵塞“小漏洞”,及时发布“小提示”,全面落实“小帮扶”,共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72起,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93起,进一步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推行户籍服务进门机制。该局以创建文明窗口为契机,全面推广二代身份证“办证进社区、服务进家门”社区服务活动。户籍民警主动登门入户,为辖区内年岁已高或行动不便的群众,上门采集照片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目前,该局共为群众办理落户60余人,办理二代证1000余人,为辖区特殊群众提供服务30余次。

易县交警 加强交通安全监管

易县交警大队为切实加强重点车辆和重点驾驶人源头管理,近日,组织教育局、客运八公司、恒安客运公司、金顺公交客运公司、新成公交客运公司、民意公交客运公司、顺达货运公司等单位负责人参加重点车辆监管工作会议。该大队要求交警与企业一起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同时,该大队四措并举,全力做好重点车辆及驾驶人安全监管工作,杜绝隐患车辆上路,确保行车安全。

加强客运车辆的安全检查。该大队重点车辆监管科加强辖区客货运企业、重点车辆的安全检查工作,发现问题立即整改。截至目前,该大队已敦促企业列入黑名单的3名驾驶人进行了辞退。

加强接送学生车辆安全监管。该大队对接送学生车辆的驾驶人、车辆年检以及车辆行驶路线等情况,实行定人、定责管理机制,组织民警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发现漏洞,排除隐患。

加强路面巡逻管控。该大队加强对营运货车、公路、旅游客运、危险化学品运输、接送学生车辆等重点车辆的路检路查,对查获的交通违法行为,一律严肃处理。

加强安全警示教育。该大队联系安监、交通、教育等部门深入客运企业加强对安全管理人员、驾驶人的警示教育;加强对挂靠、承包经营的客运车辆车主、驾驶员的学习培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崔莹 赵卫华

尚义检方 精细管理促科学发展

尚义县检察院把强化管理作为推进检察工作科学化的重要途径,积极探索符合检察规律和特点的精细化管理思路和措施,推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该院立足检察职能和工作实际,将管理责任具体化、明确化,实行“关注细节、规范管理”的精细化管理机制,努力实现队伍建设和检察业务的同步推进,使管理工作逐步步入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的轨道。

陈云燕 高军

巾帼法官情,润物细无声

——记涿鹿县人民法院婚姻家庭案件合议庭

本报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景世云 米肇

近年来,大量农民工融入城市,他们的思想观念、生活习惯不断变化,使得原本平稳的婚姻关系产生波动,婚姻家庭案件急剧上升。为了适应这一变化,涿鹿县人民法院于2012年3月组建了婚姻家庭案件合议庭。

这个婚姻家庭案件合议庭由四名女法官组成,其中年龄最大的45岁,最小的39岁,平均每人每年要办案80余起。一件案子从受理、调解到最终的审结,往往需要一两个月或更长的时间。作为女性法官,她们以女性特有的敏感,能够更深刻地理解当事人的难处,从而千方百计为当事人排忧解难。

阳春三月,乍暖还寒。记者随负责该合议庭的股向辉庭长驱车来到距县城10

多公里的东小庄乡双树村。路上,股庭长告诉记者,这已经是她们第五次亲自到当事人的家中调解案件。

这是一起离婚案件,原告方要求分割夫妻共有的一套楼房,被告方认为楼房系县政府为了奖励自己因公遭到报复的父亲,因此楼房理应由自己所有。合议庭的女法官们经过向县政府、公安局详细查询,证明被告方所言属实。法官们还了解到,原告在那次报复中受伤导致左眼失明,再加上独自抚养子女,经济上有一些困难。经过股庭长及女法官们多次调解,原告与被告达成协议,楼房属被告所有,原告仍继续居住,且每年给付被告一部分房屋租金。在审理调解过程中,股向辉庭长苦口婆心,将心比心,反复十多次做原

告的思想工作,最后原告心服口服。原、被告认为虽然婚是离了,可是在财产问题上双方以一种平静的态度圆满达成了谅解,这起案件的圆满判决来源于法官们以情以法相劝。

尊重每一位当事人,是一名人民法官最起码的职业素养。在作为一名司法裁定者的同时,法官们也在用特有的细腻关爱着每一位当事人。

一间大约10多平方米的低矮土坯房,两边的厢房已经破烂不堪,四周的院墙高低不齐。一进屋门,一股酸臭味扑鼻而来。女法官杨秀娥、董秀清带记者来到了当事人李某的家中。李某因患脑溢血丧失了劳动力,妻子伺候两年后,心身疲惫,迫于生活无奈,要求离婚。但李

某不同意,且无力偿还因病欠下的债务。法官们经过多次调解无望,只能依法审理。

由于李某行动不便,不能到法庭办理相关手续,女法官们就多次往返李某家中进行调解。同时,她们协商有关单位,妥善解决了相关债务纠纷,并协助李某办理了低保手续,使男女双方妥善解除了婚姻关系。

目前,这个婚姻家庭合议庭已经和谐处理各类涉婚姻家庭案件282件,组织参与各类妇女儿童维权活动8次,发放法律宣传资料600余份,接受各级各类群众咨询260余人次。这正像一位当事人在送给婚姻家庭案件合议庭的锦旗上所写的赞语:“巾帼法官情,润物细无声”。



捡来的处罚

本来自己的车挂的是天津牌照,却挂了一个当地车的牌照,以假乱真地行驶在道路上。3月20日15时许,当张某驾驶着这辆轿车行驶至沧州市火车站广场时,被沧州市公安交警二大队执勤民警当场查扣,车辆露出了“原形”。民警们当场将假牌照拆除,依法对其进行了罚款2000元、驾驶证一次记12分的处罚。图为民警正在拆除假车牌。

孙明山 摄

生意起纠纷 绑架出人命

本报讯 (通讯员 李硕 记者 章彤华)因做生意起纠纷,竟对他人痛下毒手,结果导致对方死亡。近日,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将一伙涉嫌绑架、抢劫、非法拘禁等犯罪的嫌疑人移送上一级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几人有可能会面临无期徒刑以上的刑罚。

张强(化名)在石家庄从事个体经营,其与李建(化名)做生意时,因嫌李建给的100余万元货款不够,与之发生了争执。为了向李建讨要所谓的“欠款”,张强和朋友王某、龙某、崔某等人商量要绑架李建,并向李建家人索要“欠款”的计划。

张强经过多日对李建跟踪调查,确定了李建日常活动路线。2012年3月的一天,他打电话召集了王某、龙某、崔某等人来到李建经常出入的一小区,待李建出现后,一拥而上将其按倒在地,用事先准备好的胶带纸将其口封住,然后装入大麻袋中。几人原本打算按计划将李建带到一偏僻处扣押并进行勒索,但由于他们在控制李建的过程中用力过猛,且用胶带纸封住了李建的鼻孔,导致李建昏死过去。王某等人见状,不是及时将李建送往医院救治,而是将其丢弃在一社区卫生站的门口,而后逃窜。待李建被卫生站医生发现时,其已经死亡。经公安机关侦查,该案告破,张强和王某、龙某、崔某等人被抓获归案。经审讯后发现,张强还在2010年有两起以勒索钱财为目的对他人实施非法拘禁、抢劫的犯罪行为。该案随后移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

在该案中,张强等人的行为涉嫌绑架罪、抢劫罪、非法拘禁罪等犯罪,根据我国刑法的规定,几名犯罪嫌疑人的行为可能判处无期徒刑以上的刑罚。根据案件管辖的规定,3月22日,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将该案移送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真粗心 电动车主忘记上锁 好感动 巡防队员轮流守候

本报讯 (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俊岭)3月22日,栾城县城街上演感人一幕:几名巡防队员为一辆没有上锁的电动车,苦等车主三个多小时。

3月22日10时许,栾城县公安局城区巡防大队巡防一中队二分队两名

队员在宏达路巡逻,当行至一大型超市门前时,发现一辆崭新的“宝岛”牌电动摩托车没有上锁,车钥匙还插在电源插孔内,车踏板上放有一个红色布包,十分醒目。考虑到车辆安全问题,队员们先将钥匙拔下,在车附近等待车主归来。然而十

分钟过去了,二十分钟过去了,半个小时过去了,车主仍杳无踪影。此时,如果将车推至巡防大队,一旦车主返回,还要再费周折。于是,队员们自发轮流看守这辆电动车,直到13时许,一中年男子匆匆赶来。

当得知为了自己这辆没上锁的电动自行车,巡防队员竟然轮班看守时,这名男子感动万分。原来,该男子上午因为着急谈生意,匆忙间就忘了锁车,当忙完生意才想起自己的电动车还在超市门前。巡防队员对男子的身份和车辆进行核实确认后,将电动车交还车主。

倾注真情成就和谐执行

——记石家庄市桥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庭庭长史化璞

本报记者 王桂英

自10年前进入执行庭那一刻,她心中就有一个和谐执行梦。

10年后的今天,她用实实在在的工作业绩圆了这个梦。

她,是石家庄市桥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庭庭长史化璞。

2006年至今,她连续7年每年执案件都超百件;2009年,被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十佳执行能手”;2010年,被桥东区委、区政府评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个人;2011年,荣立个人三等功;2012年,全年执案件202件,执结率100%,执行和解及自动履行率达90%,经她参与执行的案件,无一群众投诉、上访。

追求和谐司法理念

在民事诉讼过程中,双方当事人是平等的民事主体,虽然被执行人对申请执行人负有给付义务,但史化璞从不把被执行人放到矛盾对立面。在执行过程中,她总是采取先说服疏导,而后依法执行,以尽量不在夜间执行,尽量不让被执行人的未成年子女在场执行,尽量不在婚嫁娶时执行等人性的执法风格,树立了人民法官良好的社会形象。

在执行一起欠付汽车租赁费的案件中,被执行人李某租赁申请执行人石家庄某汽车服务公司的汽车,拖欠汽车租赁费1万余元。因其迟延履行给付义务,加付滞纳金、诉讼费等共计1万6千余元。在执行过程中,史化璞多次到被执行人家中都未能找到被执行人。后调查得知,被执行人李某老家在元氏,其一个本家侄子将结婚,他一定会去帮忙,于是决定在其侄

子结婚当天去找他。但考虑到影响,史化璞没有开法院的警车,而是打车前往。到了村里后她又提前下车,在没有表明法官身份的情况下,找到李某,为了不结婚礼造成不良影响,史化璞在僻静处给李某做完笔录,待签收了执行通知书及传票后,悄然离开。第二天,李某按传票上确定的时间到了法院,对法官昨天能够不影响婚礼表示感谢,并积极履行了给付义务。

讲求技巧用心办案

在执行过程中,常会出现被执行人虽想尽办法积极履行,但却“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情况,使案件无法继续执行,申请执行人的执行款无法执行到位。这种情况下,史化璞会将案情如实告知申请执行人,如被执行人确有诚意,并可以提供执行担保,那么在担保财产等于或大于执行标的的情况下,法官会积极给申请执行人做解释、说明和协调工作,力争达成执行和解,并确保和解协议履行到位。

在执行一起买卖纠纷案件中,被执行人系一家餐饮公司,向申请执行人购买面粉,因资金周转问题拖欠面粉款。被执行人认可欠款事实,并表示一定还款,但因临近年底,自己应收账款未能收回,一时无力还款。被执行人不仅不躲避法院传唤,还多次主动到法院说明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据。史化璞考虑到被执行人确有执行诚意并有证据证明其当前确无能力履行判决,遂向被执行人建议,如能提供价值相当的资产作为担保,法院可以进行调解,争取双方达成执行和解,推迟还款时间。

善用优势化解矛盾

史化璞作为一名女法官执行员,曾经为此疑惑过,是否女同志不适宜于执行,但经过长时间的实践摸索,她认识到女同志有其自身优势,一样能干好执行工作。

有一起申请执行抚养费案件,申请执行人邢某是13岁的少年,其母亲朱某为其法定代理人,被执行人邢某某是申请执行人的父亲。案件申请执行仅1个月,朱某作为申请执行人的法定代理人就多次反映承办该案件的责任心不强,究其原因主要是朱某认为法官作为一名男同志,不理解单身母亲一人独自抚养孩子的难处。了解到这一情况,院领导将该案调整给史化璞办理。史化璞把朱某叫到法院,耐心听她讲述离婚时的难处。当时已临近2013年春节,而案件在春节前还不能办结,朱某过节有难处,史化璞个人出资给付其执行款帮她渡过难关。朱某被史化璞的热心帮助深受感动。

在执行一起民间借贷案件时,申请执行人赵某因其配偶在被执行人房地产公司任职,故在该房地产公司发生资金困难时,从亲朋好友处借款360万元为其周转,但事后房地产公司未按约定还款,而赵某的配偶也因患癌症从房地产公司离职。赵某诉至法院,法院判决后,房地产公司与赵某如何还款达成协议,房地产公司放弃了上诉。后赵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判决,房地产公司提出双方就如何履行判决已作出约定,自己因此放弃了上诉,现自己没有违反约定,赵某不应申请强制执行判决,并提出再审要求。史化璞综合分析了双方协议和有关事实,认为赵某申请强制执行并无不妥,现赵某配偶因

公正廉洁赢得民心

要做好执行工作,就要有冲破人情网、关系网的勇气,就要敢于碰硬,不怕各种威胁,不怕得罪人。对于那些故意藐视法律、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钉子户,要有敢于碰硬的狠心。近年来,在史化璞办理的执行案件中,有3案4人报请追究被执行人刑事责任,其中2案3人在得知将把案件移送公安追究其刑事责任后,立即履行了还款义务。另外1案,被执行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多数刻意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在了解到上述案例后,对强制执行有了更深刻的认识,表示愿意主动履行义务,即使不能立即履行完毕,也有诚意地与申请人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并按协议履行。

和谐执行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史化璞作为一名执行法官,在工作中以人为本,情法并重,宽严相济,公正文明的执行方法,将和谐要求贯穿于执行过程始终,将和谐措施落实到执行工作的所有参与者身上,在定纷止争、化解矛盾的同时,努力减少对抗执行、逃避执行、威胁执行、执行上访等不和谐现象,使当事人之间、法院与当事人之间以及法院与社会之间实现信任、友爱与和谐互动,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诠释了一个基层法官守护和谐的无悔人生。

